

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通告

2024年第3号

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布2022年度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结果的通告

根据交通运输部《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办法》（交安监发〔2018〕78号）以及《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（苏交规〔2019〕2号）、《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服务类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》（苏交规〔2020〕3号）要求，省交通运输厅开展了2022年全省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工作，经公示无异议，现将评价结果予以公布：

一、在交通运输部“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”参评的乙、丙级检测机构203家，41家评价为AA级，158家评价为A级，4家评价为B级。

二、在省交通运输厅“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体系”参评机构443家，我省8家甲级及专项机构评价未完成暂不公示，本次公示参评机构435家，AA级55家，A级172家，暂定A级204家，B级4家，情况如下：

1、2022年度在我省有信用评价信息的参评机构221家，信用等级评价为AA级55家，A级162家，B级4家。

2、2022年度在我省无信用评价信息的参评机构10家，延续21年信用评价结果，信用等级评价为A级10家。

3、2021年、2022年度在我省无信用评价信息的参评机构4家，信用等级评价为暂定A级4家。

4、200家延续暂定A级。

检验检测机构要以信用评价为抓手，持续增强检验检测履约能力；建设单位要规范工地试验室及现场检测项目管理，加强工程现场检验检测行为履约考核；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加强检验检测事中事后监管，不断规范公路水运工程检验检测市场。

附件：2022年度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检验检测信用评结果



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24年4月24日印发
